

证券代码：833984

证券简称：民太安

主办券商：国开证券

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不含网络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杨文明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已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1,982,19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7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人以股东身份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申请贷款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民太安保险公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民太安集团”）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人民币不超过 2000 万，期限 12 个月，贷款资金用于补充民太安集团经营所需流动资金。

民太安集团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授信。由公司、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深担增信）、民太安集团实际控制人杨文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同时，就深担增信为民太安集团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，公司及民太安集团实际控制人杨文明向深担增信提供保证反担保，并与深担增信签订《保证反担保协议》。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续贷，2019 年贷款议案由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、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；2020 年贷款议案由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、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；2021 年贷款议案由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；2022 年贷款议案由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另依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九条，民太安集团向公司提供反担保，并与公司签订《信用反担保协议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6,041,19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涉及关联交易，股东民太安保险公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3 日